

金寨县花石乡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以下简称新《条例》）要求编制而成。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金寨县花石乡信息公开网

（<https://www.ahjinzhai.gov.cn/public/column/6597241?type=4&action=list&nav=3&catId=7060331>）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花石乡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联系（地址：花石乡政府二楼，电话：0564-7478001，邮编：237354。）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乡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显著成果。致力于提升透明度、加强与社会各界的沟通互动，并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我乡发布主动公开信息 714 条。**完善公开内容。**加大对政策文件、惠农惠民资金、财政预决算、重点工作任务、政府工作报告、民生实事等重点领域信息的公开力度。紧盯就业创业、养老服务、社会救助等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及时回应信息 67 条，切实解决群众诉求。**加强用权公开。**完善组织机构目录，依法公开机构职能、领导信息、内设机构等信息。全面梳理依法行使的行政权力和依法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责，2024 年发布行政权力类信息 54 条，切实提升工作透明度和政府

公信力。聚焦“两化”工作。根据我乡实际情况，及时公开农村危房改造、公共文化服务、S447道路项目建设、就业创业类信息103条，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食品安全周”宣传、粮食安全、残疾人生活保障救助等工作为重点，全面公开相关政策措施165条。

（二）依申请公开

按照工作要求，强化依申请公开工作，加强业务培训和管理，完善受理渠道，健全工作规范，切实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本年度我乡未收到有关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的投诉举报和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发生。

（三）政府信息管理

制作发布政策图解、音频视频等新型产品，积极转载发布重要会议、重大决策、重要文件等信息。做好信息保障工作，督促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三审”制度，加强内容审核、保密，特别是特定表述、固定搭配等内容信息，确保发布内容信息规范。本年度未制发规范性文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持续抓好网上群众路线，畅通政民互动渠道，及时主动回应群众关切，提升政府网站办事服务能力，拓宽政府信息公开途径，优化栏目设置，依托本级政务公开专区，设立政策咨询综合服务台，在“315”、“宪法宣传周”、“城乡居民医保收缴”等时间节点，开展政策宣传、知识讲座；专区醒目位置摆放二维码矩阵图，群众只要拿手机“扫一扫”，即可获取事项办理相关信息，实现一扫即查、一点即看。

（五）监督保障

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一是更新组织机构,及时调整以乡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二是加强日常指导检查,将政(村)务公开工作纳入季度考核,对信息更新不及时、内容不规范、错敏字等情况要求限期整改,将工作落到实处。三是加强队伍建设,要求各部门明确专职负责人员,确保沟通顺畅。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制度,本年度未发生责任追究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 持	结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上年度存在问题整改情况

一是立足乡村工作实际，通过政府网站、村务公开栏聚焦民生热点痛点，切实推进全过程公开、全方位回应关切、全流程优化政务服务、全链条加强政务信息管理、全环节夯实工作基础；二是组织乡纪委不定期对6个村的公开内容进行专项检查，重点是财务收支明细、重大项目建设进展以及村级事务决策流程等关键板块的信息更新与准确性，并与原始资料进行对比，确保群众能够及时、准确地掌握村级信息。

（二）本年度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政府网站的群众关注度不高；制定“三审”制度不够彻底。如：一些常见错敏词被反复推送。

改进措施：一是创新政府网站的素材内容，提高网站的吸引力，在召开“板凳会”、村民代表大会、各类讲座时加大对政府网站的宣传力度，强化意见征集、回应关切等栏目的互动性，联合各部门开设“政府开放日”等活动。二是对拟稿人员、股室负责人、分管领导进行业务培训，定期召开信息审核会，加大涉及个人隐私政务信息的排查工作，杜绝出现隐私信息泄露、错敏字及公文的格式错误等问题，认真梳理以往县级下发的问题清单，做好自查自纠。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